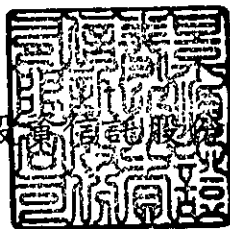




20200507-02

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1047臺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2樓

電話:(02)8729-9999  
www.invesco.com.tw



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聯絡人：業務人員  
電話：(02)8729-9852-9868

受文者：境外基金銷售機構 投資型保單客戶  
組合型基金客戶 資訊合作契約客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7 日

發文字號：(109)景順字 05007 號

速 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管期限：

附 件：

主旨：敬告 貴行，有關景順投信代理之境外基金「短線交易控管機制」事宜如說明，敬請知悉。

說明：

- 一、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109 年 3 月 19 日中信顧字第 1090800086 號函辦理。
- 二、有關本公司代理之境外基金短線交易控管敘述如下：

SICAV 保留權利，若其認為某些投資者從事短線投資或短線交易及擇時交易活動（兩者均為可能構成損害的投資行為），可限制或拒絕該等投資者認購股份，因為該等活動或會危及基金的表現和稀釋盈利能力，對長線股東的利益構成不利影響。可能造成損害的投資行為包括一名或一批個別人士的股份交易似乎按照預定的市場指標來依循某一模式、又或具備頻繁或巨額資金流特色。因此，SICAV 可將共同擁有或控制的股份合併計算，以確定是否可將某名或某批個別人士視為從事可能造成損害的投資行為。共同擁有或控制包括（但不限於）合法或實益擁有股份，以及代理人或代名人因其身份而有權控制由他人在法律上或實益擁有的股份。因此，若認為股東涉及可能造成損害的投資行為，SICAV 就此保留權利，可(1)拒絕受理該等股東所提出的任何轉換股份申請，及(2)限



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1047臺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2樓

電話:(02)8729-9999  
www.invesco.com.tw

制或拒絕該等股東的認購，或(3)遵照公開說明書規定而強制贖回其股份。該等限制並不影響贖回權利。

三、依「金融服務業待客公平原則」之告知及揭露原則，本公司代理之境外基金短線交易定義已公布於投信投顧公會網站與境外基金觀測站公告，以利投資人充分知悉。

四、以上說明，敬請知悉。

總經理蕭穎為